

彰化縣 109 年度資優教育知能教師研習計畫

獨立研究主題探討講座以人文社會類為示例

壹、依據：彰化縣 109 年度資賦優異教育行政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為增進本縣資優教師及方案授課教師指導獨立研究之能力。
- 二、透過本研習提供本縣資優教師及方案授課教師交流獨立研究指導經驗之平臺。
- 三、宣導資優教育理念，提升縣市在職教師資優教育知能。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彰化縣教育處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泰和國民小學(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肆、辦理時間：109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 時至 17 時。

伍、參加對象：

- 一、本縣國民中小學資優資源班、資優巡迴輔導班及資優教育方案教師。(優先錄取)。
- 二、對獨立研究有興趣之教師。

陸、研習地點：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6 樓 611 會議室。

柒、課程內容：

時間	課程	主講人
13:30~14:00	報到	
14:00~15:00	109 學年度獨立研究簡章說明	講師:王木榮教授
15:00~15:10	中場休息	
15:10~16:30	獨立研究人文社會類主題探討	講師:高雄市國昌國中 曾壬緯教師
16:30~17:00	綜合討論	講師:高雄市國昌國中 曾壬緯教師

報名方式：請於 109 年 1 月 14 日 前逕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paid=153> 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關鍵字→彰化縣 109 年度資優教育知能教師研習計畫獨立研究主題探討講座以人文社會類為示例】。

捌、核發時數：

- (一) 全程參與研習教師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 (二) 研習開始 15 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參與研習教師未請假而缺席者將告知原服務單位。
- (三) 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同時不核發研習時數。

拾、獎勵：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拾壹、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貳、附則：

- (一) 參加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 (二) 教師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筷。

拾參、本研習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